

苏豪弘业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之一致行动人减持计划完成的公告

江苏苏豪汇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江苏弘业国际物流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苏豪弘业期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8月20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之一致行动人拟减持公司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5-040），江苏省苏豪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之一致行动人江苏苏豪汇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豪汇鸿”）持有公司股份63,930,134股，持股比例为6.34%，控股股东苏豪控股之一致行动人江苏弘业国际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弘业物流”）持有公司股份8,285,345股，持股比例为0.82%。苏豪汇鸿及弘业物流计划自公告披露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三个月内以集中竞价交易合计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10,077,777股（占总股本比例1%），本次减持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2025年9月19日，公司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之一致行动人权益变动后持股比例触及1%整数倍的提示性公告》，苏豪汇鸿及弘业物流通过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5,948,2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0.60%），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发布的相关公告。

2025年11月17日，公司收到苏豪汇鸿及弘业物流出具的《关于减持弘业期货完成情况的告知函》，获悉上述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

《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相关规定，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本次股份变动情况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 (元/股)	减持数量 (股)	减持股数占公 司总股本比例
苏豪汇鸿	集中竞价	2025年9月11日至 2025年9月24日	11.61	5,945,800	0.5900%
弘业物流	集中竞价	2025年9月11日至 2025年11月13日	11.72	4,131,847	0.4100%
合计		-	11.65	10,077,647	1.0000%

注：上述持有股份占总股份比例分别按照四舍五入保留四位小数，若合计数与分项有差异系四舍五入尾差造成。

(1) 苏豪汇鸿及弘业物流减持股份来源于首次公开发行前持有股份。

(2) 减持价格区间为：苏豪汇鸿减持价格区间为 10.93 元/股-12.22 元/股，弘业物流减持价格区间为 10.67 元/股-12.20 元/股。

2、股东本次股份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苏豪汇鸿	合计持有股份	63,930,134	6.3437%	57,984,334	5.7537%
	其中： 无限售条件股份	63,930,134	6.3437%	57,984,334	5.7537%
	有限售条件股份	-	-	-	-
弘业物流	合计持有股份	8,285,345	0.8221%	4,153,498	0.4121%
	其中： 无限售条件股份	8,285,345	0.8221%	4,153,498	0.4121%

	有限售条件股份	—	—	—	—
合计持有股份		72,215,479	7.1658%	62,137,832	6.1658%
其中：		72,215,479	7.1658%	62,137,832	6.1658%
	无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条件股份	—	—	—	—

注：上述持有股份占总股份比例分别按照四舍五入保留四位小数，若合计数与分项有差异系四舍五入尾差造成。

二、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

2、本次减持计划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预披露。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成，减持实施情况与公司此前预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不存在违背减持计划的情形，亦不存在违反股东相关承诺的情况。

3、苏豪汇鸿及弘业物流为公司控股股东苏豪控股之一致行动人，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三、备查文件

1、苏豪汇鸿及弘业物流出具的《关于减持弘业期货完成情况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苏豪弘业期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17日